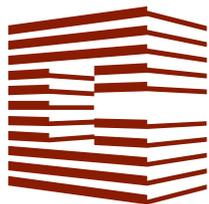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

China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0)

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袁漢明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一年四月六日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

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袁漢明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一年四月六日起生效。

袁漢明先生（「袁先生」），現年58歲，於一九七六年獲得香港大學文學（榮譽）學士學位，於一九七八年修讀了香港理工大學（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計及財務認證文憑課程，並於一九九零年修讀北京大學中國經貿實務文憑課程，及於二零零四年獲得香港城市大學法律碩士學位。袁先生擁有廣泛之銀行及企業財務經驗，曾任職於多家國際銀行及地方證券公司，如花旗銀行香港分行、新鴻基銀行有限公司、遠東銀行有限公司、第一太平銀行有限公司及第一太平亞洲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三年八月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彼為明珠興業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五年十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為Sino Strategic International Limited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彼加入南華財務及管理有限公司，擔任集團財務及業務主管，並於二零零八年三月至十二月擔任營運總監。彼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出任比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業務顧問。於一九八六年五月至一九八七年三月，袁先生亦擔任葵涌及青衣區議會下屬葵涌區工商業委員會委員。

於本公佈日期，袁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董事職務，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職務以及袁先生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

於本公佈日期，袁先生並無及並未當作或視為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股票衍生工具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本公司與袁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協議，而彼之委任亦無固定任期，惟至少每三年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一次。袁先生將有權收取每年董事袍金200,000港元，並將每年檢討，此乃由董事會參考彼之職位、彼之責任、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袁先生已確認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之其他資料。

董事會謹此歡迎袁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笑玉

香港，二零一一年四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羅家寶先生、楊天舉先生、史鳳玲女士、文偉平先生、鄭建東先生、羅穎怡女士及李笑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匡義先生、姜國雄先生及袁漢明先生。